2020 年度区人社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492号,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、《关于做好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》要求,现向社会公开区人社局2020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,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,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,按照国家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部署要求,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,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,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关注关切的问题,全面推行政务公开,有效地促进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,持续改进工作作风,提升工作效能。

- (一)信息公开工作基本情况。截止2020年12月31日,区人社局信息公开全年累计公开政府信息73条,其中主动公开信息73条,依申请公开信息0条。
- (二)工作要点推进情况。一是注重加强组织领导,加强信息公开的日常管理工作,及时提供信息公开内容,落实完成信息公开工作。二是注重强化宣传教育。组织干部职工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中央、省、市有关政务信息网上公开的有关规定,作为落实"23℃人社服

务"举措的重要工作内容。三是注重完善制度机制。结合上级指示要求和我局实际,研究制定应急预案制度、信息发布审核制度,使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做到有计划、有安排。坚持"谁主管、谁负责,谁审批、谁负责"的原则。四是注重审核及时完善。按照相关管理制度的要求,对我局政务信息系统内的公开信息进行逐一审核,严格把关,确保信息公开的规范性和准确性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注重加强人社政策的执行和落实情况公示公开;及时公开年度财务预决算情况;及时公示公开权力清单、部门构成和职责分工,在局网站和区政府网上及时更新公示。及时主动公开人社政策措施情况,特别是社会保险经办业务有关改革措施,围绕人民群众关心的劳动维权、社保服务、就业招聘、人事、养老等热点、难点问题,能够做到主动公开。主动公开"双随机、一公开"抽查结果,公开人员招聘通告、招聘结果等。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在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,我局严格按照《条例》要求的办理程序,及时规范办理。建立了信息公开制度,明确了政务信息依申请公开程序,依申请公开渠道畅通。

四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

2020年度,区人社局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诉讼案件,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案件。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有的政务信息公开还不够及时,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还需要增加,公开的内容需要进一步细化,宣传和引导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。

下一步,我局将进一步坚持信息公开,促进依法办事,提高工作透明度、办事效率、管理和服务水平。一是加强信息公开负责部门与各科室(单位)之间的联系,及时将各科室(单位)产生的信息发布到局网站上,提高时效性;二是进一步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制度,促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。及时更新信息内容、提高信息质量,不断丰富政务信息公开内容,完善信息公开目录,使广大群众能获取方便、及时、丰富的信息;三是扩大信息公开的范围,加大对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,学习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开展较好单位的先进经验。取长补短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东西湖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1月13日